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6年01月21日至2026年04月20日止。

第 87792592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9月24日

商 标

得得宝

申请人 揭阳市得宝儿五金塑胶制品有限公司

地 址 广东省揭阳市榕城区梅云街道潮东村梅中路以北万洋众创城园区B16栋1号（自主申报）

代理机构 协众（中山）商标事务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8类：餐具（刀、叉和匙）；刀叉餐具；匙；长柄勺（手工具）；餐叉；婴儿用餐刀、餐叉和匙；塑料制餐刀、餐叉和匙；婴儿理发器；剃须刀；刀